附件1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

填报单位：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

填报日期：2022年9月22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  基本情况 | 项目名称 | 湖南省2021年重点项目营造林质量评价、森林抚育监测评估工作 |
| 项目主要内容 | 承担完成长沙、衡阳、娄底等3市的2020年度重点项目营造林质量评价、监测评估省级检查验收工作，主要内容是:1、2020年度中央预算内长（珠）江防护林工程；2、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造林补助项目；3、2020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抚育补助项 目；4、2020年中央预算内国家特殊及珍稀林木培育项目;5、2020年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林业项目；6、2020年省级检查验收时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。 |
| 项目单位 | 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 | 主管部门 | 邵阳市林业局 |
| 单位负责人 | 谭静仁 | 项目负责人 | 陈真 |
| 项目属性 | 　□经常性　　√一次性　　□新增　　□延续 |
| 资金总额 及构成 | 总额17.0万元，其中：省级财政17.0万元；市级财政0.0万元；其他0.0万元。 |
| 项目起止时间 | 　2021年10月11日至2021年11月20日 |
| 实施情况 | 项目立项依据 | 《湖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度退耕还 林省级检查验收和重点项目营造林质量评价、森林抚育监测 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林办〔2021〕19号） |
| 可行性研究报告结论 | 无 |
| 专家评审论证 结论 | 无 |
|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及金额 | □是　 √否 应采购金额 万元 实际采购金额 万元 |
| 是否实行 招投标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国库 集中支付 | ☑是　 　□否 |
| 是否实行工程代理和投资评审制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合同管理制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财政双控账户管理管理 | ☑是　　 □否 |
| 是否实行财政专户管理 | 是　　 ☑否 |
| 管理情况 | 管理制度 和办法名称 | 《业务项目管理办法》、《财务管理办法》（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） |
| 具体工作措施 | 统一检验方法，明确人员，制定方案，实地核查，成果编制提交。 |
| 项目调整内容及报批程序和手续 | 无 |
| 项目完工验收情况 | 按时提交验收成果资料 |
| 资金管理情况 | 资金使用管理 | 无虚列支出、截留挤占挪用、超标准开支、无超预算等情况。 |
| 财务管理制度 | 1.《邵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邵财行[2016]6号）2.《关于执行林业调查规划野外工作津贴的实施办法》（邵阳市林业调查规划院）3.《财务管理办法》（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） |
| 资金到位使用情况 | 内容 | 应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实际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实际支出（万元） | 结余资金（万元） |
| 中央财政 |   |  |  |  |
| 省级财政 | 17 | 17 | 5.27 | 11.73 |
| 市级财政 |  |  |  |  |
| 其它 |  |  |  |  |
| 合　　计 | 17 | 17 | 5.27 | 11.73 |
| 产出成果 | 完成退耕还林验收面积15万亩。 |
| 产出效益 | 1.社会效益:项目实施巩固了林业项目的建设。2.经济效益：项目实施后，森林面积扩大，森林质量提高，林材产品种类增加；旅游收入增加。3.环境生态效益：通过增绿扩量和生态修复，森林覆盖率增加，生态景观进一步改善，水土保持能力提高，粉（灰）层等污染物减少，城市空气质量变优。4.可持续发展：促进经济、社会、资源和环境保护进一步协调发展。 |
| 自评结论 | 　优 |
| 问题与建议 | 无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 |

单位负责人：谭静仁

项目负责人：龙峰

评价负责人：吕晓阳

附件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（封面）

**评价类型：**项目实施过程评价□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□

 **自评项目名称：省级退耕还林专项资金**

 **自评项目单位： 邵阳市森林资源监测中心**

 **项目主管部门： 邵阳市林业局**

日期： 2022年 9月 22日